政府采购合同书

合同编号：JSZC-320500-SZRF-G2025-0034

甲方：苏州市殡仪馆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木东公路 8762 号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13913138553

乙方：苏州祥安生命礼仪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白洋湾街道虎池路 85 号旺思楼 539-5 室

联系人：顾骅

联系电话：1338210085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此次中标的【2026-2027 年度苏州市殡仪馆第三轮丧葬用品采购项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购销事宜，签订本合同书，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甲方的“2026-2027 年度苏州市殡仪馆第三轮丧葬用品采购项目”项目的实施。

1.1 供货期限为： 2026 年 3 月 11 日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

1.2 在合同有效期内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此项合同，如未经双方同意，擅自变更或解除此项的一方要负违约责任。

1.3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可签订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的补充合同。

二、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一）本合同；

（二）中标通知书；

（三）招标文件；

（四）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五）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价格与支付：

（一）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肆佰贰拾万零陆仟壹佰元整（当本项目的结算总金额达合同总金额或合同服务期满时，本合同自动终止。成交折扣率为：98 %。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产品、税费、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现场安装、验收、质保和售后服务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中标方的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双方协商同意，中标方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其他费用。同时，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价格在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二）合同价款的支付及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每月按实际销售数量并根据考核结果结算实际应付金额，待甲方通知付款乙方提供如下单据。（1）合格销售发票；（2）盖章销售清单；（3）送货回单。

结算方式如下：

（1）结算单价=《单价限价》×成交折扣率

（2）实际货物金额＝结算单价×实际销售数量之和

（3）实际应付金额=实际货物金额×对应考核结果

2、乙方在日常考核中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按乙方违约处理。（考核细则见附件 3《厂家日常考核细则》）

（三）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四）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苏州祥安生命礼仪有限公司

开户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泾支行

账号：5190 8400 0017 77

（五）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六）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10%。

（2）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30】日内，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不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一切直接、

间接损失。在服务期满、服务缺陷全部更正完毕，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经双方签章的《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后，甲方凭乙方的收款收据在30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如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有缺陷不予更正，或更正后不符合本采购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请其他单位更正，所发生的费用以及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甲方有权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若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3）在乙方以第三方担保的方式提供履约担保的情况下，如第三方担保期限已经届满或担保义务免除，则视为甲方返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消灭，甲方无需实际返还行为。

（4）按照《江苏省财政厅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江苏监管局江苏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采购人如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的形式代替提供履约保证金。

四、质量保证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标的物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包修、包退、包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4.2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计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提出索赔。

4.3 除特别约定外，合同条款中标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

五、售后服务标准要求：

5.1.免费质保期为不少于一年（自交付之日起计算）

5.2 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热线、退换货方案。

5.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以优良的服务态度，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8小时内解决问题，如在8小时内不能解决问题，应免费用同样的产品更换到位。如乙方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没有答复或处理问题，则视为乙方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5.4 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的投诉及相关赔偿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现场服务

乙方需委派人员提供现场服务（合计6岗，服务期内岗位全年有人，每日工作时间7:00-16:00，并需服从甲方管理），服务内容：主要包括协调供货、货到清点、搬运、协助销售、库存管理、书写挽联、系统登记及收费等。委派的人员工资、社保等相关费用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及责任。

七、抽检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货物送检至苏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抽检频率每年两次，每次不少于5款货物，并出具书面检验报告，相关检测费用（包含送检、样品损耗等涉及到的一切费用）等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环保袋（病理切片）、卫生袋（正常）、塑料袋（非正常）、加厚卫生袋（非正常）等所有产品可能存在日常损耗，乙方应做好日常盘点及管理工作，甲方根据业务系统使用数量进行结算，不承担相应损耗费用。

八、标的物的交付

8.1 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8.2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标的物。

8.3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甲方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8.4 供货地点：苏州市殡仪馆（木东公路8762号）、苏州市殡仪馆殡仪服务部（解放东路238号）。

九、违约责任

9.1 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9.1.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应向乙方偿付人民币五万元，作为违约金。

9.1.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9.2 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9.2.1 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十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20%的误期违约金，若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一切直接、间接损失，合同终止后，乙方应返还采购方已支付的合同款。

9.2.2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有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补足。甲方可直接从未付货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及损失金额。

9.2.3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货物送检至苏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抽检频率每年两次，并出具书面检验报告，相关检测费用等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若检测不合格，甲方应立即下架乙方所有产品，且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偿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补足。甲方可直接从未付货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及损失金额。

9.2.4 如乙方存在通过不法行为操控销售的，一经确认，甲方应立即下架乙方所有产品，且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偿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补足。甲方可直接从未付货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及损失金额。

9.2.5 乙方在日常考核中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按乙方违约处理。（考核细则见《殡葬用品厂家日常考核细则》）

本条所称的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因乙方违约导致的第三方损失索赔、甲方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付出的诉讼费、保全费、诉责保险费、调查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十、不可抗力：

（一）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严重后果的，不能免除责任。

（二）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一、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一）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查备案。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期内月度考核分出现两次低于70分的，则甲方可无条件与乙方解除合作。

（二）合同的转让、分包

（1）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2）本项目属于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项目，预留份额通过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进行，分包意向协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金额应当不低于总金额的40%。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和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二、合同的生效：

甲、乙双方代表在合同上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章）后即生效。

十三、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其他附则：

（一）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可签订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十的补充合同。

（二）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在执行过程中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须提交招标代理机构一份备存。

甲方（盖章）：苏州市殡仪馆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6年 2月12日

乙方（盖章）：苏州祥安生命礼仪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 1：货物清单及单价

序号	项目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预计采购量	单价限价（元）	结算单价（元）
1	花圈	品牌{福源}，直径 150cm±10cm，用于吊唁仪式	个	9430	33.6	32.9
2	哀乐小花圈	品牌{福源}，直径 15-20cm，用于吊唁仪式及下葬	个	15375	13.6	13.3
3	灵台布	品牌{福源}，240*120（cm），用于灵台桌布	块	1025	15.0	14.7
4	灵堂布	品牌{福源}，180*150（cm）用于背景装饰	块	1025	40.0	39.2
5	白布	品牌{福源}，30*68（cm），	块	2050	4.5	4.4
6	黑袖章	品牌{福源}，45cm*15cm，用于吊唁仪式	块	6150	3.0	2.9
7	白腰带	品牌{福源}，200cm*20cm，用于逝者家属	条	4100	22.0	21.5
8	小黑球	品牌{福源}，黑球直径 15cm,飘带长 1 米，用于相框装饰	只	205	2.2	2.1
9	小白花	品牌{福源}，5*12(cm)，戴在胸前用于吊唁仪式	10 个/包	1025	4.5	4.4
10	小蜡烛	品牌{福源}，一对 2 根，每对半两，用于灵堂布置	对	102	1.4	1.3
11	三天烛	品牌{祥云蜡业}一对 2 个，玻璃杯加烛；直径≥6.3cm，高度≥17.5cm，用于灵堂布置	对	1435	15.0	14.7
12	电香烛	品牌{杰能}电香、电灯，用于灵堂布置	对	410	24.0	23.5
13	一天水晶灯	品牌{祥云蜡业}一对 2 个玻璃杯加烛，高度≥5.8cm，用于灵堂布置	对	410	8.9	8.7
14	盒香	品牌{福源},每盒 8 股，用于灵堂吊唁	75 支/盒	1025	5.5	5.3
15	棒香	品牌{福源},每把 8 两，用于灵堂吊唁	80 支/盒	1025	6.0	5.8
16	香炉	品牌{洪彬}合金，4 寸，用于灵堂布置	只	1025	23.0	22.5
17	锡箔	品牌{上海城隍庙}每盒≥400 只，祭奠燃烧	400 个/盒	14350	28.7	28.1
18	黄纸	品牌{福源}每捆≥1600 张，祭奠燃烧	1600 张/捆	1230	30.0	29.4

19	念佛机	品牌{万博}含电池，用于灵堂放佛教音乐	个	615	8.0	7.8
20	香烛台	品牌{杰能}香烛套装，用于灵堂布置	套	1025	15.1	14.7
21	金元宝	品牌{福源}每只规格≥10cm*6cm*4cm，用于吊唁仪式	只	15375	2.2	2.1
22	灵位	品牌{香缘}，每个灵牌规格14cm*6cm*1cm,底座11cm*4.5cm*3cm，属于下葬用品	个	15375	16.0	15.6
23	面红	品牌{孝道纳福}，30*30(cm)，蒙脸	块	205	2.4	2.3
24	袜子	品牌{孝道纳福}，中号、大号，逝者穿戴	双	205	2.9	2.8
25	子孙带	品牌{孝道纳福}，180*10(cm)，逝者穿戴	根	205	3.2	3.1
26	帽子	品牌{孝道纳福}，中号、大号，逝者穿戴	顶	205	8.0	7.8
27	寿鞋	品牌{孝道纳福}，常规，逝者穿戴	双	205	15.0	14.7
28	皮鞋	品牌{孝道纳福}，常规，逝者穿戴	双	205	43.0	42.1
29	头枕	品牌{孝道纳福}，27*23*5.5(cm)，用于逝者	只	615	7.1	6.9
30	脚枕	品牌{孝道纳福}，27*23*5.5(cm)，用于逝者	只	615	7.1	6.9
31	垫盖被一套	品牌{孝道纳福}，180*65(cm)，用于逝者	2条/套	615	40.0	39.2
32	骨灰保护丸	品牌{福源}，骨灰保护专用活性颗粒（20g），保护骨灰	包	30750	5.1	4.9
33	骨灰袋	品牌{福源}，45cm*35cm，装骨灰	个	16400	2.7	2.6
34	骨灰盒罩	品牌{福源}，28cm*22cm*17cm，骨灰盒外观装饰	个	16400	8.0	7.8
35	骨灰盒包布	品牌{福源}，90cm*90cm，包裹骨灰盒	块	2050	4.0	3.9
36	伞	品牌{天堂}，直柄黑色，遮挡阳光，出骨灰盒用	把	1025	16.0	15.6
37	骨灰盒拎袋	品牌{福源}，42cm*28cm*31cm，方便拎取骨灰盒	个	205	32.5	31.8
38	可降解骨灰袋	品牌{福源}，35cm*15cm*25cm，装骨灰用，袋子可降解	个	500	5.0	4.9
39	环保袋（病理切片）	品牌{福源}，50cm*25cm*35cm，用于逝者切片	个	8200	27.0	26.4

40	环保无尘垫布	品牌{福源}，198cm*64cm（公差2cm），火化时，可保护火化台	块	8200	10	9.8
41	卫生袋（正常）	品牌{福源}，230cm*75cm，装尸体	个	4100	26.6	26.0
42	塑料袋（非正常）	品牌{福源}，280cm*100cm，用于非正常死亡遗体	个	2050	20.0	19.6
43	加厚卫生袋（非正常）	品牌{福源}，230cm*50cm*25cm，装尸体	个	2050	38.6	37.8
44	火化棺 1#	品牌{福源}，外尺寸（含盖）：196cm*58cm*40cm；外尺寸（不含盖）：193cm*52cm*34cm，装尸体	个	820	163.2	159.9
45	火化棺 2#	品牌{福源}，外尺寸（含盖）：196cm*58cm*40cm；外尺寸（不含盖）：193cm*52cm*34cm，装尸体	个	820	232.2	227.5
46	火化棺 3#	品牌{福源}，外尺寸（含盖）：196cm*58cm*40cm；外尺寸（不含盖）：193cm*52cm*34cm，装尸体	个	307	301.0	294.9
47	骨灰盒 1#	品牌{香缘}，300±10（长）*195±10（宽）*185±10（高），单位：mm；四壁厚度不低于 15mm，底部厚度不低于 10mm，装骨灰	个	615	289.4	283.6
48	骨灰盒 2#	品牌{香缘}，300±10（长）*195±10（宽）*185±10（高），单位：mm；四壁厚度不低于 15mm，底部厚度不低于 10mm，装尸体	个	615	400.0	392.0
49	唐装 1#	品牌{孝道纳福}，上身里外 5 件（内衬、棉衬衫、棉袄、外套、披风），下身 3 条（内衬、棉裤、夹棉外裤），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瓜皮帽，女绒帽）、寿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逝者穿戴	套	205	375.3	367.7
50	唐装 2#	品牌{孝道纳福}，，上身里外 5 件（内衬、棉衬衫、棉袄、外套、披风），下身 3 条（内衬、棉裤、夹棉外裤），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瓜皮帽，女绒帽）、寿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逝者穿戴	套	205	460.0	450.8

51	唐装 3#	品牌{孝道纳福},上身里外 5 件(内衬、棉衬衫、棉袄、外套、披风),下身 3 条(内衬、棉裤、夹棉外裤),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瓜皮帽,女绒帽)、寿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逝者穿戴	套	307	600.0	588.0
52	唐装 4#	品牌{孝道纳福},上身里外 5 件(内衬、棉衬衫、棉袄、外套、披风),下身 3 条(内衬、棉裤、夹棉外裤),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瓜皮帽,女绒帽)、寿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逝者穿戴	套	102	800.0	784.0
53	西装 1#	品牌{孝道纳福},,上身里外 5 件(呢大衣、西装、马甲、衬衫、内衣),下身 3 条,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鸭舌帽,女礼帽)、垫盖被、皮鞋、袜子、子孙带,逝者穿戴	套	205	420.0	411.6
54	西装 2#	品牌{孝道纳福},上身里外 5 件(呢大衣、西装、马甲、衬衫、内衣),下身 3 条,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鸭舌帽,女礼帽)、垫盖被、皮鞋、袜子、子孙带,逝者穿戴	套	102	600.0	588.0
55	中山装 1#	品牌{孝道纳福},上身里外 5 件,下身 3 条,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呢帽、布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逝者穿戴	套	82	420.0	411.6
56	中山装 2#	品牌{孝道纳福},上身里外 5 件,下身 3 条,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呢帽、布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逝者穿戴	套	82	600.0	588.0
57	旗袍	品牌{孝道纳福}, 旗袍(含内衬衣裤),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子、皮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逝者穿戴	套	82	600.0	588.0

注:上表数量为预估数量,实际数量以甲方实际采购为准。

附件 2：货物技术参数

序号	品类	商品	参数/尺寸	材质或要求
1	花圈类	花圈	直径 150cm±10cm、含挽联打印设备及耗材	印花布花、竹片
2		哀乐小花圈	含电池、手提袋、直径 15-20cm	塑料花架，绢花电子哀乐，小喇叭料，挽联附字“无尽的思念深切的缅怀”
3	灵堂用品类	灵台布	240*120（cm）	纯棉
4		灵堂布	180*150（cm）	印花缎布、含塑料支撑杆
5		白布	30*68（cm）按米采购	纯棉
6		黑袖章	45cm*15cm；每包数量：10 个	涤棉，含别针
7		白腰带	200cm*20cm；每捆数量：10 条	涤棉，要求有较强的拉扯力
8		小黑球	黑球直径 15cm，飘带长 1 米	尼龙、含奠字
9		小白花	5*12(cm)；每包数量：10 个	黑白缎面胸花，含“哀念”字样
10	祭拜类	小蜡烛	一对 2 根，每对半两	蜡
11		三天烛	一对 2 个，玻璃杯加烛；直径≥6.3cm，高度≥17.5cm	玻璃杯加烛
12		电香烛	电香、电灯、含电池	外壳塑料
13		一天水晶灯	一对 2 个玻璃杯加烛，高度≥5.8cm	玻璃杯加烛
14		盒香	每盒 8 股	香，每盒 8 股
15		棒香	每把 8 两	带竹签的香，每把 8 两
16		香炉	合金，4 寸	合金，4 寸
17		锡箔	每盒≥400 只	锡和纸，配备相应装载红袋 46cm*36cm
18		黄纸	每捆≥1600 张	纸，每件 4 刀
19		念佛机	含电池	外壳塑料，单声
20		香烛台	香烛套装	塑料底子加香与烛
21		金元宝	每只规格≥10cm*6cm*4cm	塑料注塑一镀金
22		灵位	每个灵牌规格 14cm*6cm*1cm，底座 11cm*4.5cm*3cm	木质，榫卯结构，红色，含灵牌贴，塑料袋包装，不易断裂
23	零售	面红	30*30(cm)	八美缎
24		袜子	中号、大号	氨纶、尼龙
25		子孙带	180*10(cm)	八美缎
26		帽子	中号、大号	阳光花呢、丝绒布、化纤
27		寿鞋	常规	棉布、人造纤维

28		皮鞋	常规	人造皮、橡胶底
29		头枕	27*23*6(cm)	纸、布/棉、氨纶、尼龙
30		脚枕	27*23*6(cm)	纸、布/棉、氨纶、尼龙
31		垫盖被一套	180*65(cm)	八美缎、聚酯纤维、棉、氨纶、尼龙
32	骨灰保护用品类	骨灰保护丸	骨灰保护专用活性颗粒（20g）	
33		骨灰袋	45cm*35cm	密封性好，不渗灰
34		骨灰盒罩	≥28cm*22cm*17cm	红色为主，可提供白色的（信教）
35		骨灰盒包布	90cm*90cm	含“奠”字图案
36		伞	直柄黑色	
37		骨灰盒拎袋	≥42cm*28cm*31cm	面料：牛津布；里料：珍珠棉+PEVA膜
38		可降解骨灰袋	≥35cm*15cm*25cm	面料：迪卡福
39	遗体用品类	环保袋（病理切片）	50cm*25cm*35cm	牛津布 PVC 涂层，双向双头防水 YKK 品牌拉链，二档兜底提手，内衬塑袋（防水），黑色或黄色
40		环保无尘垫布	198cm*64cm（公差 2cm）	防火面料，图案“奠”字
41		卫生袋（正常）	230cm*75cm	牛津布 PA 涂层，不渗漏，高阻隔，拉伸强度高，抗穿刺性好，中开双向双头 YKK 品牌拉链，装卡片袋，承受重量≥150kg，每个袋子配带 2 条扎带
42		塑料袋（非正常）	280cm*100cm	PE 筒料，一端封口（厚度为 15 丝）
43		加厚卫生袋（非正常）	230cm*50cm*25cm	牛津布 PVC 涂层，防水胶层不渗漏，高阻隔，拉伸强度高，抗穿刺性好，三边打开，双向双头 YKK 品牌拉链，四道二档兜底提手，承重≥150kg，每个袋子配带 2 条扎带
44	火化棺类	火化棺 1#	外尺寸（含盖）：196cm*58cm*40cm；外尺寸（不含盖）：193cm*52cm*34cm	1. 主材：七层瓦伦纸板框架，外观为缎面或塑面或木纹科技纸； 2. 要求：棺体承受力≧150kg（合同签订后供货前向采购人提供第三方有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3. 结构：头尾保持宽度一致、采用笼式框架结构； 4. 外饰：采用绸缎包裹或贴塑面；5. 内饰：采用绸绒布装裱； 6. 两侧拎绳扎带为整体式； 7. 外观平整、美观大方。
45		火化棺 2#	外尺寸（含盖）：196cm*58cm*40cm；外尺	1. 主材：七层瓦伦纸板框架，外观为缎面或塑面或木纹科技纸；

			寸（不含盖）：193cm*52cm*34cm	2.要求：棺体承受力≧200kg（合同签订后供货前向采购人提供第三方有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3.结构：头尾保持宽度一致、采用笼式框架结构； 4.外饰：采用绸缎包裹或贴塑面；5.内饰：采用绸绒布装裱； 6.两侧拎绳扎带为整体式； 7.外观平整、美观大方。
46		火化棺 3#	外尺寸（含盖）：196cm*58cm*40cm；外尺寸（不含盖）：193cm*52cm*34cm	1.主材：七层瓦伦纸板框架，外观为缎面或塑面或木纹科技纸； 2.要求：底板厚度不低于 1.5cm，棺体承受力≧200kg（合同签订后供货前向采购人提供第三方有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3.结构：头尾保持宽度一致、采用笼式框架结构； 4.外饰：采用绸缎包裹或贴塑面；5.内饰：采用绸绒布装裱； 6.两侧拎绳扎带为整体式； 7.外观平整、美观大方。
47	骨灰盒类	骨灰盒 1#	300±10（长）*195±10（宽）*185±10(高)，单位：mm；四壁厚度不低于15mm,底部厚度不低于10mm	硬木类，整盒同一材质，符合国标GB/T23288-2023《木质骨灰盒通用技术条件》，主材原材料符合GB/T29894-2013《木材鉴别方法通则》。环境在-50℃到 50℃情况下，能正常使用;盖板的翘曲度在 1.5mm 以内；盖板和体底座外表平整度 2mm 以内，盖板盒体底座平行度 1.5mm 以内，盖板盒体底座外表邻边垂直度 2 毫米以内，棱边直线度 1.5mm 以内。榫卯结合处结实牢固，无崩尖，动榫，断榫;外表粗糙度为精光，内表粗糙度为细光，油漆清晰均匀，外观简洁分明，整体牢固平整;倾斜不大于 45 度时，盒盖不自行滑落;无内衬布。
48		骨灰盒 2#	300±10（长）*195±10（宽）*185±10(高)，单位：mm；四壁厚度不低于15mm,底部厚度不低于10mm	古夷苏木，整盒同一材质，符合国标GB/T23288-2023《木质骨灰盒通用技术条件》，主材原材料符合GB/T29894-2013《木材鉴别方法通则》。环境在-50℃到 50℃情况下，能正常使用;盖板的翘曲度在 1.5mm 以内；盖板和体底座外表平整度 2mm

				以内，盖板盒体底座平行度1.5mm以内，盖板盒体底座外表邻边垂直度2毫米以内，棱边直线度1.5mm以内。榫卯结合处结实牢固，无崩尖，动榫，断榫；外表粗糙度为精光，内表粗糙度为细光，油漆清晰均匀，外观简洁分明，整体牢固平整；倾斜不大于45度时，盒盖不自行滑落；无内衬布。
49	唐装（男、女）	唐装1#	上身里外5件（内衬、夹衣、棉袄、外套、披风），下身3条（内衬、棉裤、夹棉外裤），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瓜皮帽，女绒帽）、寿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	内衬（纯棉）、夹衣（磨毛压花）、棉袄（化纤混纺布）、外套（仿丝绸面料）、披风（仿丝绸面料）
50		唐装2#	上身里外5件（内衬、夹衣、棉袄、外套、披风），下身3条（内衬、棉裤、夹棉外裤），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瓜皮帽，女绒帽）、寿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	内衬（纯棉）、夹衣（磨毛压花）、棉袄（化纤混纺布）、外套（普通人造丝）、披风（普通人造丝）
51		唐装3#	上身里外5件（内衬、夹衣、棉袄、外套、披风），下身3条（内衬、棉裤、夹棉外裤），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瓜皮帽，女绒帽）、寿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	内衬（纯棉）、夹衣（仿真丝）、棉袄（普通人造丝）、外套（云锦丝绸）、披风（云锦丝绸）
52		唐装4#	上身里外5件（内衬、夹衣、棉袄、外套、披风），下身3条（内衬、棉裤、夹棉外裤），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瓜皮帽，女绒帽）、寿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	内衬（天丝棉）、夹衣（仿真丝）、棉袄（软缎）、外套（仿真丝、高密化纤）、披风（仿真丝、高密化纤）
53	西装（男、女）	西装1#	上身里外5件（呢大衣、西装、马甲、衬衫、内衬），下身3条，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鸭舌帽，女礼帽）、垫盖被、皮鞋、袜子、子孙带	内衬（纯棉）、衬衫（化纤）、马甲（化纤混纺）、西装（化纤混纺）、外套（复合B料）
54		西装2#	上身里外5件（呢大衣、西装、马甲、衬衫、内衬），下身3条，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鸭舌帽，女礼帽）、垫盖被、皮鞋、袜子、子孙带	内衬（精梳棉）、衬衫（天丝混纺）、马甲（仿毛混纺）、西装（仿毛混纺）、

			下身3条，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男鸭舌帽，女礼帽）、垫盖被、皮鞋、袜子、子孙带	外套（仿羊毛）
55	中山装（男）	中山装1#	上身里外5件，下身3条,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呢帽、布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	内衬（纯棉）、衬衫（化纤）、马甲（化纤混纺）、西装（化纤混纺）、外套（毛呢）
56		中山装2#	上身里外5件，下身3条,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呢帽、布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	内衬（精梳棉）、衬衫（天丝混纺）、马甲（仿毛混纺）、西装（仿毛混纺）、外套（仿羊毛）
57	旗袍（女）	旗袍	旗袍（含内衬衣裤），配件：面红、头枕、脚枕、帽子、皮鞋、垫盖被、袜子、子孙带	内衬（精梳棉）、夹衣（仿真丝）、棉衣（真丝混纺）、外褂（人造丝织锦缎）、外套（真丝混纺）
备注	乙方除提供小丧葬用品外，也需配套提供以下物品，保证数量充足，及时供应：（1）便民手提袋44cm*40cm(定制型)；（2）便民材料信封袋 28cm*16cm(定制型)；			

附件 3：殡葬用品厂家日常考核细则

殡葬用品厂家日常考核细则

一、考核目的

规范殡葬用品供应企业的质量管理、供应保障、服务水平及合规管理，确保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与采购方要求，保障殡葬服务顺利开展，维护丧户合法权益。

二、考核范围

适用于殡葬用品（涵盖香烛、寿衣、火化棺、花圈、上门祭祀用品等）的质量、供应、服务及合规管理等方面的综合评估。

三、考核指标及评分标准（总分 100 分）

苏州市殡仪馆殡葬用品供应商月度考核表					
类别	序号	考核细则	单次/（个或批）扣分分值	次数/（个或批）	所扣总分
产品质量	1	所提供的产品（包括香烛、纸钱、寿衣、火化棺、花圈、上门祭祀供品等）存在外观破损、存在瑕疵、结构不牢固、标识不清晰等问题。仿真花及工艺品制作工艺粗糙，出现掉色、变形等状况。	1		
	2	所提供产品的原材料未符合国家殡葬用品相关标准。纸质火化棺的成型与拼接工艺、寿衣的裁剪与缝制工艺以及花圈制作工艺均未遵循行业规范，存在偷工减料、工艺存在缺陷等状况，无法满足使用功能与安全要求。	2		
	3	丧属或殡仪馆其他职能班组及科室人员就殡葬用品提出质量方面的异议或进行投诉。	3		
供应保障	4	未按时完成交货，未依据馆方需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面对紧急需求未能积极开展协调配合工作。	3		
	5	库存无法满足日常业务需求，呈现出“积压、断货”的动态不稳定状况。	3		
	6	针对紧急订单以及突发需求，无法实现快速响应与高效解决。	2		
服务与配合	7	工作人员未按时到岗履职，服务态度欠佳，对客户的疑问未予回应处理，未尊重客户意愿，所提供的产品介绍及使用指导缺乏专业性。	3		
	8	对产品质量问题或售后需求未能及时响应处理。	2		
	9	供应商未依照要求配置工作人员，无法确保采购方货品管理实现规范有序。且未主动提供产品使用说明、商品样图等资料。	3		
合规	10	未构建完整的台账系统，货品出入库、库存数量、规格型号等信息的记录缺乏精准性与条理	2		

与管理		性，不利于追溯与核对。			
	11	工作人员未恪守职业道德与考勤制度，存在泄露丧户、业务等相关信息的情况。	10		
加分项	12	因产品或服务获得客户表扬。	1		
否定项	13	1. 出现假冒伪劣产品；2. 出现重大质量或安全问题；3. 其他导致严重舆情或采购方重大损失的情况。出现任一情况，当月考核为 0 分。	100		
总分：					
考核人员：				日期：	

四、考核说明

1. 考核总分设定为 100 分，采用月度考核方式。

2. 涉及“月度”的指标按当月整体情况扣分；涉及“单次/个/批”的指标，每发现一次或一个/一批产品存在问题即扣对应分值。

3. 加分项可直接在总分基础上加分；否定项一旦触发，当月考核直接记 0 分，不参与其他分值计算。

五、考核结果应用

考评计分结果对应款项付款比例：

基准分：100 分（满分），对应全额付款。

实际得分（S）：根据考核总分计算。

付款比例：

1. S ≥90 分：全额支付当月应付货款（100%）；

2. 90＞S≥ 70 分：每扣减 5 分对应扣减当月应付货款 0.5%，以此类推，最多扣减 2%；

3. 每月考核总分低于 70 分即为不合格，扣减当月应付货款 4%。

4. 合同期内月度考核分出现两次低于 70 分的，则甲方可无条件与乙方解除合同。